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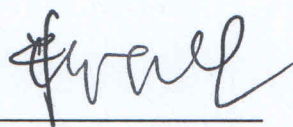
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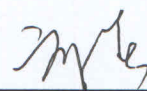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及《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，我们对事先收到的《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审阅，现发表事前意见如下：

我们一致认为：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百孚思广告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百孚思”)拟以1元价格受让北京百仕成投资管理中心(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“百仕成”)持有的易买车(上海)电子商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易买车”)10%的出资权事项属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并且该交易遵循了公平、公正、自愿、诚信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，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

朱德胜



刘春

日期：2016年1月26日